

证券代码：832323

证券简称：聚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## 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3月31日上午9:00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惠明先生主持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规、法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全体与会董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# 4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# 5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# 6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经审计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账面可供分配利润为 7825080.34 元，资本公积金为 13794563.49 元。根据公司发展情况，拟定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总股本 84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5 股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（均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后，尚未分配的利润，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# 7、《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# 8、《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拟定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，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、召开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9、《关于 2016 年度职工午餐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10、《关于聘任惠君伟担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11、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12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13、《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4月1日